

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員工消費合作社

106 年第一次聘僱人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甄選名額：錄取聘僱人員正取 1 名、備取 2 名（擇優錄取）。
- 二、甄選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中華民國國民。
 - （二）性別不拘。
 - （三）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者。
 - （四）無犯內亂外患、貪污、侵占、詐欺、背信、竊盜等罪，經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 - （五）經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合格，身心健康無法定傳染病者。
- 三、甄選方式：分電腦操作、筆試及面試三種，加總擇優錄取。
 - （一）電腦操作：中文打字，占錄取成績40%。
 - （二）筆試：會計概念(是非題及選擇題)，占錄取成績30%
 - （三）面試：面談問答，占錄取成績30%。
- 四、考試時間：106 年 3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起。（電腦操作、筆試及口試時間及考試相關事宜，敬請於報名後自行參閱本監網站電子公布欄，本監不另通知及函復，請務必主動查詢，並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）
- 五、考試地點：臺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 1 號。
- 六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（**不接受通訊報名**）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，請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至 106 年 3 月 3 日期間上午 9 時~12 時、下午 2 時~5 時止，於本監合作社辦公室辦理報名手續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七、報名應繳文件：如有短缺不予受理（**報名及考試當天請攜帶身分證、學歷證件正本查驗**，繳交文件如有虛偽、不實等情事者，取消甄選資格，如經錄取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移送檢調單位辦理。）
 - （一）報名表、自傳各 1 份。（請自行粘貼照片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格式請至本監網站<http://www.tnp.moj.gov.tw/>下載）。
 - （二）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）影本 1 份。
 - （三）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1 份。
 - （四）同意書正本 1 份。
 - （五）照片 1 張。

(六) 錄取人員於正式僱用報到時，應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之體格檢查表 1 份。

※注意事項：報名資料應依上列表件檢附齊全並依序排列，逾期或表件不齊者以棄權論，經審查合格者郵寄發給書面通知作為參加考試執據。

八、榜示日期：實際榜示日期視甄選小組會議決議，屆時公布於本監網站。

九、其他

(一) 本次甄選按成績高低順序通知受僱，聘僱期間自通知報到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並視工作表現考核決定是否續聘，107 年後以一年一聘僱為原則。錄取人員經通知受僱，未於規定期限內報到，或報到時已不具甄選資格條件，均註銷聘僱資格；候用期限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止，期滿未獲聘僱者，或聘僱期間發生消極資格條件限制者即喪失聘僱資格。

(二) 工作項目及地點：在明德戒治分監擔任本社相關業務之承辦人員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三) 工作待遇每月為新台幣 22,000 元整(新進人員試用期為 3 個月，薪資為 21,009 元整)。

(四) 新進人員於受僱時應簽訂契約，聘僱期間應遵守工作指派，如因工作不力、違背規定，及僱用原因消失或遇法令修訂致無法續用時，應即解僱，不得異議及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濟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 單位：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員工消費合作社

(二) 電話：(06) 2781116 轉 252 或 (06) 2780221

(三) 地址：臺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 1 號

(四) 如有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洽詢(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)